**旺苍县陈家岭管理办公室**

**陈家岭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8月11 日，旺苍县陈家岭管理办公室在旺苍主持召开了陈家岭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旺苍县陈家岭管理办公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四川恒宇环境节能检测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会前进行了现场检查，在会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制度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汇报，认真核实了有关资料，详细询问了项目建设过程中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旺苍县陈家岭社区，项目新建污水处理厂一座及配套污水管网3000米污水管网，建污水站内容包括：格网、集水池、MBR膜设备等，配套建设污泥暂存间、厂区道路、围墙、绿化等。本项目建设内容不涉及截污管网。总占地面积为1453.52m2，新建项目。污水处理厂厂界外200m范围内分布有场镇住户，其中北侧和东侧场界外分布为原陈家岭煤矿住宿区（距离本项目最近距离为20m），西侧场界外10米处为泔溪河，泔溪河对面分布为场镇居民，最近距离30m，分布有11户住户；南侧10m外分布有场镇居民。

根据城镇排水现状及陈家岭社区的建设规划，陈家岭社区投资198万元，建设800平方米的污水处理厂场地，修建处理室120平方米，铺设污水引导管D300主管1000米，D200支管网2000米，采购污水处理设备一套，日处理200m3，服务居民2000人。旺苍县发展和改革局于2017年7月28日以旺发改【2017】327号文对该项目建议书进行了批复，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本项目设计处理污水能力200m3/d，总投资198万元，本项目为污水处理工程，工程全部投资均视为环保投资，其中环保投资198万元，占总投资的100%。项目定员：本项目工作人员1人。工作制度：全年工作365天，每天工作24小时。

项目主要污染因子是噪声、废气、废水、固废。目前该项目主体设施和与之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项目于2018年12月四川清元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编制，2018年12月旺苍县环境保护局以旺环审批［2018］77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工程情况基本未改变。

**三、项目环保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及措施已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建成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有：

1、废气

项目在污水处理过程中，恶臭主要由格网渠、集水池、MBR一体设备等处产生的恶臭，主要成分为硫化氢和氨，产生量小。治理措施为：

（1）项目污水处理厂对格栅池、调节池、厌氧池、MBR池均设置为地埋式，

并进行加盖处理，可有效降低恶臭污染。

（2）栅渣、污泥及时外运，缩短其在厂内的停留时间，减少恶臭的产生；运送污泥的车辆在驶离厂区前要做消毒处理，运输车辆密闭。

（3）厂内通过加强绿化，在道路，各构筑物四周、厂界及空地上实施绿化，选择种植不同系列的树种， 特别是具有抗污染、吸收有害气体作用的灌乔木，组成防止恶臭的多层防护隔离带，尽量降低恶臭污染的影响。

（4）厂界及厂内加强卫生防疫工作，定期进行消毒及杀灭蚊、蝇。加强厂内员工个人劳动卫生保护。项目通过上述措施后，可减轻恶臭污染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废水

本项目仅设置管理人员，产生生活污水，直接进入项目污水处理厂处理；膜组件定期清洗产生的反冲洗水，全部返回污水处理系统处理，不外排。

污水处理厂主要处理来自污水管网中城镇居民生活废水，无工业废水，采用“MBR膜生物反应器工艺”，对污水进行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类A标准后排入泔溪河。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污水提升泵、风机等，声源强度65-80dB（A）。设备选用先进的噪音低、震动小的生产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震、橡胶减震接头以及减震垫等措施；项目污水提升泵采用潜污泵布置于水下，风机设备放置于设备房中，经基础减震及隔声治理措施。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污水站产生的栅渣、污泥和生活垃圾，均为一般固废。

1. 栅渣主要包括塑料类、废纸团块、布料、砂粒及其他杂质。栅渣采用人工定期清掏收集，由陈家岭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 项目采用的MBR一体化处理工艺产生的污泥量极少，且工艺自带污泥回流削减措施，因此剩余污泥量较低，清掏污泥暂存放于污泥暂存设施，清掏污泥含水率经处理低于60%后外运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3）厂区管理人员1人，生活垃圾量小，交由陈家岭环卫部门处理；

**四、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

废水处理系统出口水质排放浓度为：pH值7.46～7.51（无量纲）；化学需氧量：28mg/L～29mg/L；氨氮：1.07mg/L～1.11mg/L；五日生化需氧量：7.7mg/L～8.0mg/L；总磷：0.30mg/L～0.34mg/L；总氮：9.28mg/L～9.74mg/L；动植物油：0.62mg/L～0.63mg/L；石油类：0.11mg/L～0.12mg/L；色度：4倍；粪大肠菌群：740-742MPN/L；悬浮物：6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0.18mg/L～0.20mg/L；六价铬：0.007mg/L-0.008mg/L；总铬、总镉、总砷、总铅、总汞均未检出；按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1，一级A标准及表2排放标准进行评价，陈家岭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检测，18个废水项目pH、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 、总磷、总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粪大肠菌群、色度、动植物油、石油类、悬浮物、总镉、总铅、总砷、六价铬、总铬、总汞等指标7月25日-7月26日连续两天检测数据表明均**达标**。

2、废气监测结果

硫化氢检测结果为0.008-0.014mg/m3，氨监测结果为0.15-0.20mg/m3。按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4中二级排放标准进行评价，陈家岭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检测，2个无组织废气监控点的硫化氢、氨等指标7月25日-7月26日连续两天检测数据表明均**达标**。

3、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昼间监测结果为53dB（A）-57dB（A），夜间监测结果为44dB（A）-47dB（A）；敏感点噪声昼间监测结果为54dB（A），夜间监测结果为45dB（A）-46dB（A）。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2类标准进行评价，陈家岭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检测，4个厂界噪声及敏感点噪声7月25日-7月26日连续两天检测数据表明昼间、夜间等效A声级均**达标。**

1. 固废检查结果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污水站产生的栅渣、污泥和生活垃圾，均为一般固废。栅渣主要包括塑料类、废纸团块、布料、砂粒及其他杂质。栅渣采用人工定期清掏收集，由陈家岭环卫部门清运处置；项目采用的MBR一体化处理工艺产生的污泥量极少，且工艺自带污泥回流削减措施，因此剩余污泥量较低，清掏污泥暂存放于污泥暂存设施，清掏污泥含水率经处理低于60%后外运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厂区管理人员1人，生活垃圾量小，交由陈家岭环卫部门处理；

1. **环境保护管理检查结果**

该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的管理规定，按规定进行了环评，各项审批手续、档案材料齐全。环境管理机构及管理规章制度不健全，落实了环评批复提出的要求，对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均落实了各项环保防治措施和控制措施。未安装在线监测设备，未编写《突发事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也未编写《环境保护工作管理制度》。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根据现场核查情况，结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等相关资料评议，认为陈家岭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在建设和试运行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较完善，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总体落实了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



